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星期一）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2020 年 2 月 19 日（星期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聘任董事会秘书徐宁先生兼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童乃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九日

附件：个人简历

徐宁：男，1983年7月生，中共党员，本科。曾任公司办公室秘书、办公室主任助理、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中北的士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公司办公室主任、证券法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童乃文，男，1979年9月生，中共党员，博士。曾任安徽合肥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经理，云南省投资集团控股公司云南省林业投资公司资产运营部副部长、战略投资部副部长，云南省投资集团外派参股企业昆明红塔木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省投资集团总部金融部管理员（其间挂职云南省人民政府金融办公室金融三处任“上市培训培育科科长”），云南省投资集团外派拟收购云南新世纪药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南京溧水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徐宁先生、童乃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